

证券代码：000611

证券简称：*ST 天首

公告编码：临 2021-54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-2200 万元至-1480 万元	亏损：-1,978.08 万元
	与上年同期相比：增亏 11.22%或减亏：25.18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-0.0651 元/股至-0.0438 元/股	亏损：-0.0586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化，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钼矿建设仍在基建期，已完成立项的全资子公司西藏天首工贸有限公司 10 万吨/年钾肥造粒项目和山西天首新材料有限公司 10 条键合材料生产线尚处于相关证照申请及项目建设管理准备过程中，以上三个项目均未达到生产状态，未产生经营效益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因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全年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，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14.3.5 条的相

关规定，在 2021 年会计年度结束后，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-2200 万元至 -1480 万元之间，具体情况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。

3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